2017 年上海市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 招募公告

为促进本市农村基层教育、农业、卫生、扶贫等社会事业发展，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投身社会主义新郊区新农村建设，按照公开招募、自愿报名、统一组织的方式和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2017年本市计划招募一批应届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、支农、支医和扶贫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　　一、招募对象和条件

　　（一） 招募对象

　　1、2017年上海市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。

　　2、2017年外省市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上海生源毕业生。

　　（二）招募条件

　　1、政治素质好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。

　　2、学习成绩合格，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。

　　3、具有敬业奉献精神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。

　　4、身体健康。

　　5、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取得相应的学位，或具有农学类专业大专学历。

　　6、岗位需要的其他条件。

　　二、考试报名办法

　　（一）招聘岗位查询

　　2017年本市计划招募岗位、岗位要求等，详见《2017年上海市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岗位需求信息》。从即日起可通过“21世纪人才网”（www.21cnhr.gov.cn）、“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”（www.spta.gov.cn）和“上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”（www.12333sh.gov.cn）查询。

　　（二）报名方式

　　本次招募实行网上报名。网址为“21世纪人才网”、“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”和“上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网”。

　　（三）报名时间

　　4月6日10:00-4月17日16:00。

　　（四）报名流程

　　报考人员网上报名时须在线填写、打印《高校毕业生“三支一扶”计划登记表》（正反面A4打印，一式三份），并在打印出的《登记表》“本人承诺”一栏签字，在4月17日16:00前到所在高校就业主管部门进行信息确认和政审。经盖章确认的《登记表》由本人保存，以备参加面试时使用。

　　各高校就业主管部门应于4月18日16:00前，完成报考人员的网上信息确认。

　　外省市高校的上海生源应届毕业生，应于4月17日16:00前，将《登记表》（须本人签字，并经所在高校就业主管部门盖章）以附件图片方式（大小1M以内）发送邮件至spta2004@126.com，邮件主题为：“三支一扶报名+注册编号+姓名”。《登记表》原件由考生本人保存，以备参加面试时使用。

　　(五)下载准考证

　　完成网上报名并通过学校确认（资格审核）的人员，可于5月4日10:00起从网上下载并打印准考证。

　　三、考试方法和内容

　　（一）笔试科目《综合知识》。笔试时间定于5月7日。报考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、地点参加考试。参加考试时，必须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。

　　（二）笔试主要考查应考者到农村基层锻炼必备的通用知识、基本素质和潜在能力。

　　（三）笔试成绩可于5月18日12:00后通过“21世纪人才网”、“上海市职业能力考试院网”查询。

　　（四）笔试最低合格分数线根据岗位总数1:3比例，从高分到低分确定。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的考生，方可参加岗位报名。未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的考生，不得参加岗位报名。

　　农学类特殊岗位（明确要求农学类相关专业的岗位）不设最低合格分数线。

　　四、岗位报名

　　岗位报名采取网上填报方式，共分两个阶段：

　　（一）网上岗位报名（5月18日12:00-5月22日10:00）

　　参加考试并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的考生，可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岗位报名工作。考生填报岗位信息时，须详细阅读招募相关文件，按照公布的岗位资格条件、专业要求，以及自身情况，填报相应的岗位。

　　各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于5月22日12:00前，根据相应的岗位要求（学历、专业、其他等）和考试成绩，完成对考生岗位报名资格的审核。

市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在通过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资格审核的考生中,根据招募具体岗位报名考生的考试成绩,从高分到低分排序,按招募岗位人数1:3比例,确定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

　　面试名单可于5月22日下午15:00起，在考生报名系统内查询。

　　（二）岗位补报名（5月22日15:00-5月23日12:00）

　　招募岗位面试人数未达到1:3比例的岗位，通过补报名补充人选。在第一轮岗位报名中未进入面试的考生，可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补报名。

　　各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于5月23日13:00前，根据相应的岗位要求（学历、专业、其他等）和考试成绩，完成对考生岗位补报名资格的审核。

　　市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在补报名审核通过的考生中,根据招募具体岗位需要补充的面试人数，按补报名考生的考试成绩,从高分到低分排序,确定补报名考生中参加面试人员名单。

　　全部面试名单可于5月23日16:30起，在考生报名系统内查询。

　　五、面试

　　各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负责并组织面试工作，时间在5月下旬，具体时间及注意事项由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通知考生。

　　面试通过的考生，由区“三支一扶”办公室通知参加全市统一体检。

　　六、确定人选

　　（一）经面试合格的考生，参加全市统一体检。

　　（二）体检合格后办理离校手续，按照统一要求参加岗前集中培训，培训后到服务单位报到。

　　（三）体检及岗前集中培训的时间、地点等具体事宜另行通知。

　　七、招考咨询

　　政策咨询电话：12333

　　考务咨询电话：61969089

　　网上报名技术咨询电话：24022726

上海市“三支一扶”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7年4月5日